

4月份国民经济延续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发展态势

我国经济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林火灿

5月15日,国家统计局发布了4月份国民经济运行数据。尽管部分经济指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波动,但国民经济总体保持在合理区间,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发展态势。

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刘爱华表示,观察经济体运行态势,不仅要相邻两个月的波动,更要判断总体趋势。总的来看,中国经济表现出了韧性好、潜力足、活力强的状态,应对外部冲击能力不断增强。

经济平稳态势未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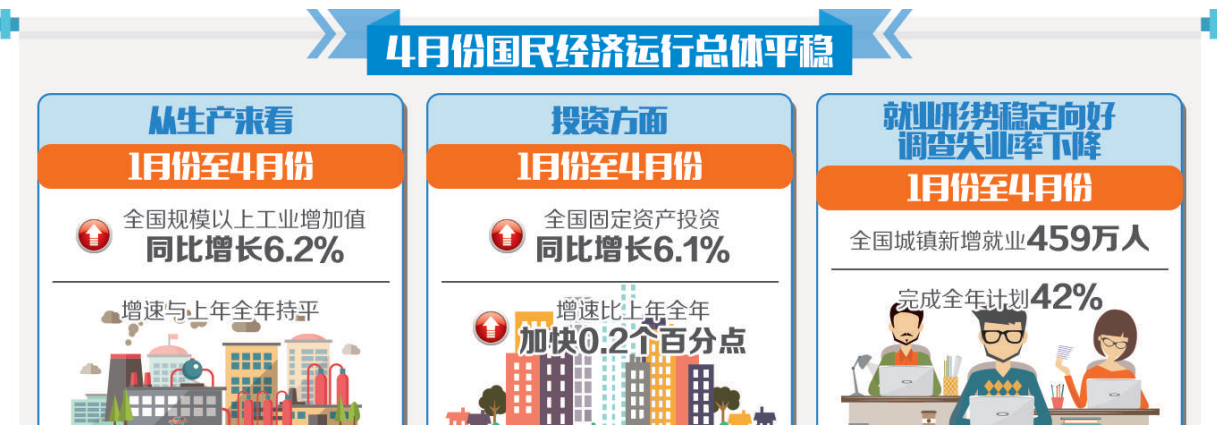
4月份,我国宏观经济部分指标波动较大。例如,4月份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比上月回落3.1个百分点,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速回落0.2个百分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回落1.5个百分点。

“如果从更长时间来看,经济指标在月度之间出现波动一直是客观存在的。”刘爱华说,从各项指标综合变动趋势看,经济运行继续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发展态势。

从生产需求看,4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为去年9月份以来月度增速的次高点,前4个月服务业生产指数与一季度持平,表明服务业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此外,前4个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8%,4月份当月增长7.2%,增速比3月份有所回落,这主要是受节假日因素影响,服务消费继续保持了较快增长。

从就业物价形势看,4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0%,比3月份下降了0.2个百分点,这是就业优先政策全面发展的结果。前4个月,城镇新增就业459万人,完成了全年目标的42%。同时,4月份CPI同比上涨2.5%,属于温和上涨。

从经济结构看,4月份高技术制造业增长11.2%,比上月加快1.2个百分点。前4个月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11.4%,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增长15.5%,明显快于全部投资增速。



前4个月,一般贸易进出口占进出口总额比重为59.8%,比上年同期提高1.3个百分点。

从市场信心看,今年以来我国实施了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在这些政策作用下,市场预期持续改善。其中,制造业PMI连续两个月位于扩张区间,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连续3个月保持在56%以上;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一直保持了较高的景气度,连续4个月位于54%以上,业务活动预期指数持续保持在60%以上。

物价平稳基础坚实

近来,有一部分人对猪肉、水果等食品价格上涨的预期比较强烈。在回答经济日报记者提问时,刘爱华表示,无论是从食品还是工业消费品、服务产品来看,未来CPI不会出现大幅上涨局面,物价平稳有坚实的基础。

刘爱华分析说,4月份CPI同比上涨2.5%,涨幅比上个月上升了0.2个百分点,个别品种同比涨幅有所抬升。拉动4月份CPI涨幅上升的因素除了猪肉之外,还有鲜菜、鲜果,这3类项目当月同比涨幅均超过10%,对整体CPI的影响程度大概在0.2个百分点至0.4个百分点。

“鲜菜、鲜果受到的短期冲击不具有持续性。猪肉价格从2015年以来已经持续25个月下降,从上个月才

开始同比转正,这种同比上涨具有一定恢复性。”刘爱华表示,目前生猪规模养殖的生产能力能够弥补供给的短缺和不足,实现猪肉价格平抑。从鲜菜、鲜果价格看,这两个品种明显受到极端天气季节性因素影响,因此鲜菜、鲜果价格不会持续停留在高位。食品价格是有平稳基础的。

“影响通胀的因素,除了食品之外还包含工业消费品和服务。”刘爱华表示,从工业消费品看,我国产业体系比较完备,很多领域的生产能力相对过剩,供给能力充足,工业消费品价格不具备大幅上涨的基础。从服务业看,近年来经过政府政策的大力扶持,民间资本不断进入,服务市场的培育和发展是比较快的,从价格上也有反映,虽然涨幅保持相对较高,但是比较稳定。未来CPI不会出现大幅上涨局面。

韧性好潜力足活力强

“无论是从宏观经济基本面,还是从企业抗风险能力来看,中国经济应对外部冲击的能力在不断增强。”刘爱华说。

一是韧性好。我国经济已经拥有比较完备的产业体系、比较完善的基础设施。从劳动力或者人才、人力储备看,我国拥有将近9亿劳动年龄人口,而且其中有1.7亿是受过高等教育或者职业教育的高素质人才。物质

基础上人才基础,为经济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从2015年底开始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了供给领域的质量变革、动力变革、效率变革,为未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持久不断的动力。

二是潜力足。我国消费升级的态势越来越明显,消费潜力很大。目前,消费已经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这几年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持续保持在60%至70%这一水平。随着居民收入增加、消费环境改善、产品质量提升和一系列政策措施加快实施,消费潜力将进一步释放。投资在促进产业升级、补齐发展短板方面,也仍然有很大潜力。

三是活力强。近年来,持续实施简政放权、减税降费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企业营商环境不断优化,企业的生产积极性、对未来的预期不断提高。

“我们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优势,那就是宏观政策空间仍然较大。目前,通胀水平还是比较低的,财政赤字率也比较低,外汇储备比较充足,宏观政策操作空间还比较大,政策工具比较丰富、比较充足。这为未来推动中国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刘爱华表示,总的来看,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更加稳固,发展空间持续拓展,应对外部挑战的能力不断提升,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有坚实的基础。

对长周期原创研究给予稳定支持

全国政协召开专题协商会探讨创新驱动发展

本报记者 姜天娇

5月14日,全国政协召开专题协商会,围绕创新驱动发展展开探讨。委员们建议,要进一步强化基础研究,对长周期的原创性研究给予长期稳定的支持,努力实现更多“从0到1”的原创性突破。

基础科研是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基石,对中国实现“领跑”世界前沿科技的目标具有重要意义。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院士、上海市科协主席陈豪认为,如果基础研究跟不上,我国的科研成果转化将会进入瓶颈。要想在“总机关”问题上摆脱“卡脖子”的困境,必须从顶层设计上有明确长远规划,必须在举国上下拿出“板凳坐得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字空”的决心,从顶层设计上加大基础研究的投入力度,建立长效稳定的投入机制,打造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院士、清华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孟安明认为,我国对于自由探索性研究的重视程度还不够。自由探索性研究可以开拓出新的前沿、开拓新的热点、开拓新的需求、开拓新的市场,为未来实现需求性研究开疆拓土、指明方向。他建议国家多渠道增加自由探索研究的经费,将我国基础研究经费增量向小众科学、自由探索性研究倾斜。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院士、天津市科协主席饶子和认为,要尊重基础研究的特点,充分认识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在研究思路、方法上存在极大的差异,不能盲目鼓励基础研究做实验开展转化工作,而应鼓励基础研究做深、做透,再由国家和相关机构推动下游的企业参与转化。既要让基础研究为制造业创新发展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撑,也要引导制造业企业对基础研究的有效反馈和投入,形成两者和谐良好的互动。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院士阎锡蕴认为,基础研究投入不足,从根本上制约了中国科技水平的提升。我们需要合理协调、引导在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与试验发展上的投资规模,保证三类研发活动的协同发展,才能提高研发活动的整体效率。

全国政协常委、提案委员会副主任赖明认为,近年我国全社会研发经费快速增长,但研发投入的规模、强度和结构仍存在一些问题。数据显示,目前我国基础研究投入不足GDP的0.12%,基础研究投入不足导致创新驱动发展缺乏核心动力。对此,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做过多次调研,发现国内大多数企业研发动力明显不足,特别是很多大型国企、央企的研发投入与其庞大的营业额相比微乎其微。另外,随着近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企业效益下滑,企业对研发投入的增幅持续回落。充分发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提升企业尤其是大型国企、央企的科技创新动力和能力,任重道远。

针对我国基础研究薄弱、关键技术不足、创新基础不牢等问题,赖明建议中央和各级地方财政持续不断加大科技投入,进一步提高GDP中用于研发活动的经费比例。“应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强化基础研究,实现前瞻性基础研究、引领性原创成果重大突破。同时,引导大型国企、央企发挥行业科技引领作用,完善企业技术创新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投入,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及民营企业的合作。”赖明表示。

数据新闻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逾1565亿元

本报北京5月15日讯 记者董碧娟报道:财政部、教育部15日联合发布通知,下达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1565.3亿元。两部门还提出调整完善学生生活补助政策等多方面要求。

通知明确,从2019年秋季学期起,将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4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纳入生活补助范围。确定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为年生均小学1000元、初中1250元,按照国家基础标准50%的比例核定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所需经费继续由中央与地方财政统一按照5:5的比例分担。

两部门要求瞄准突出问题 and 重点任务精准发力。各省级教育、财政部门在政策制定、项目布局 and 资金投入时,要在坚持既定的脱贫攻坚目标和现行扶贫标准的基础上,采取超常规举措,精准施策,最大限度向“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 and 建档立卡等贫困人口倾斜,严禁违规提标扩面。在安排具体项目时,要同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进行核对,避免交叉重复。

第四届丝博会签约项目总投资1151亿元

本报西安5月15日电 记者雷婷报道:为期5天的第四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暨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15日在西安落幕。博览会期间共签订65个合同项目,总投资为1151亿元,涉及教育、医疗、智能制造等多个领域。本届丝博会以“新时代、新格局、新发展”为主题,来自25个国家和地区的200余家境外企业,国内23个省区市的2000余家企业参展,展览展示各类特色产品2万余件。

围绕落实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本届丝博会举办了丝绸之路经济带国际合作论坛、丝绸之路商务合作(西安)圆桌会、中国(陕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论坛等。与会代表一致认为,“一带一路”倡议必将加快共建国家经贸合作走向高质量发展。作为丝博会期间的重要活动,本届博览会还首次举办了“一带一路”减贫国际合作论坛,为全球减贫事业提供中国经验,贡献中国力量。

(上接第一版)亚洲国家同呼吸,共命运,要加强对话交流,增进相互了解,共享繁荣亚洲。要秉持亚洲文明开放包容的价值观,加强同域外其他文明的交流互鉴,共建和谐世界。

外方领导人表示,古老的中华文明为世界留下了宝贵的财富,习近平主席提出构建亚洲命运共同体和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伟大构想,是当代中国为世界和平和人类进步作出的又一重大贡献。各国要把握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机遇,构筑民心相通,促进和平、友谊、合作,共圆美好梦想。

黄坤明主持开幕式。开幕式前,习近平在迎宾厅同外方领导人一一握手、互致问候。随后,中外领导人共同参观文物展,观赏了来自中国、斯里兰卡、新加坡、希腊、柬埔寨、亚美尼亚的精品文物,并同出席开幕式的重要嘉宾代表合影留念。

亚洲文明对话大会的主题是“亚洲文明交流互鉴与命运共同体”,举办开幕式、平行分论坛、亚洲文化嘉年华、亚洲文明周四大板块共110余场文明交流活动。约1200名中外嘉宾出席开幕式。

新闻发布厅

金海表示,下一步,海关总署将继续开展相关领域的专项整治工作,支持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开展创新,加强对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保护。通过完善互联网领域打击侵权假冒执法联动机制,继续拓展国际海关执法合作,努力营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

海关是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的重要环节。近年来,我国多措

“我和我的祖国”征文收到3.4万余份作品

本报北京5月15日讯 记者姜天娇报道:由中宣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中国文联、中国作协等联合开展的“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自今年1月启动以来,社会各界群众热情参与,截至目前,已收到文学、摄影、短视频等各类文艺作品3.4万余份。

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负责人、中国文联理论研究室主任庞井君介绍,活动启动以来,全国各地、各行业的文艺工作者和文艺爱好者积极踊跃投稿。在继续加大征集力度的基础上,活动组委会组织专家遴选部分优秀作品陆续在中央媒体刊发。这些优秀作品主题突出、特色鲜明,有的深情描绘家乡的一草一木,展现出浓浓的爱国情怀;有的从衣食住行等细节的改变表现国家几十年来的发展成就;有的深入描写了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攻坚事业等。



5月15日,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县金鸡乡白店村农民趁着天气好,用收割机抢收小麦,确保颗粒归仓。据悉,今年遂宁市小麦播种面积86.72万亩,现已进入成熟期,各地正抓紧抢收小麦。刘昌松摄(中经视觉)

天气晴好收麦忙

多措并举不断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我国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本报记者 韩秉志

5月15日,国新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与营商环境新进展报告(2018)》有关情况。“2018年,根据机构改革的要求,我们优化整合了知识产权行政管理职责,新组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重新组建国家知识产权局,统一了商标、专利的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副局长甘霖说。

近年来,我国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取得的成就有目共睹。世界银行发布的《2019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2018年中国营商环境改善幅度居全球第三、东亚太平洋地区之首。

营商环境改善离不开知识产权的大力保护。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甘霖表示,国家知识产权局通过推动完善法律法规,强化源头保护,加大执法力度,完善社会共治,完善联动机制5个方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动营商环境建设。

据悉,2018年,全国专利行政执

办案件7.7万件,同比增长15.9%;查处商标违法案件3.1万件,案值5.5亿元。人民法院新收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一审案件4319件,同比上升19.28%;审结4064件,同比上升11.59%。全国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为76.88分,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商标审查周期在去年压缩到6个月以内的基础上,今年将进一步压缩到5个月以内,同时还要大幅压缩高价值专利审查周期,更好地满足社会需求。”甘霖告诉记者,我国将启动面向2035年的国家知识产权强国战略纲要制定工作,进一步营造更加良好的营商环境,更好地满足高质量发展需求。

在持续深化改革方面,我国着力加强顶层设计,推进制度创新。围绕破解企业投资生产经营中的堵点、痛点,国务院印发关于推开证照分离改革、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压缩企业开

办案件7.7万件,同比增长15.9%;查处商标违法案件3.1万件,案值5.5亿元。

企业开办时间降至8.5个工作日以内,证照分离改革有序推开,外资企业设立实现商务备案与登记注册“一口办理”;深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改革,产品种类由38类减至24类,取证时间从法定60天大幅缩短至平均9天;加快食品生产和经营许可改革,简化境外上市新药审批程序;知识产权审查周期大幅缩短,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力度加大,专利代理行业准入放宽。

在依法审理商标和反不正当竞争案件方面,人民法院加强中外驰名商标保护,规范对老字号、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使用与保护,制裁假冒商标、恶意抢注、搭车仿冒等商标侵权行为;依法审理著作权案件,人民法院加强著作权保护,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对文化创新的引导和保障作用。

海关是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的重要环节。近年来,我国多措

文件,增强企业发展竞争力。

并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提升营商环境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水平。“我们发挥海关执法优势,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全链条综合治理。一方面,积极倡导各国海关深化执法合作,完善打击跨境侵权违法活动的国际网络;另一方面,加强与国内其他部门的执法联动,与公安部门建立案件信息提前通报制度。”海关总署综合业务司负责人金海说。

金海表示,下一步,海关总署将继续开展相关领域的专项整治工作,支持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开展创新,加强对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保护。通过完善互联网领域打击侵权假冒执法联动机制,继续拓展国际海关执法合作,努力营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